

# 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

批准文号：浙土字A[2020]-0069

申请单位	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名称	金华市婺城区2020年度计划第四批次建设用地							
省受理号	浙批次[2020]-000109							
用地面积 (公顷)	地 类	申请	批准	地 类	申请	批准		
	耕地	5.5084	5.5084	交通运输用地	0.1596	0.1596		
	园地	2.9131	2.9131	其中可调整地类	0	0		
	林地	0.2899	0.2899	其他农用地	0.1301	0.1301		
	草地	0	0	存量建设用地	0.5394	0.5394		
	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	0.5511	0.5511	未利用地	0.7609	0.7609		
				新增建设用地	10.3131	10.3131		
	其中	农用地	9.5522	9.5522	其中	征收集体土地	10.8525	10.8525
		使用集体土地	0	0		利用国有土地	0	0
	申请合计		10.8525 公顷	批准合计	10.8525 公顷	核减	0 公顷	
省人民政府审批意见	<p>同意金华市婺城区2020年度计划第四批次建设用地10.8525公顷（农用地转用9.5522公顷，其中7.824公顷已经金华市人民政府审批。未利用地转用0.7609公顷，全部已经金华市人民政府批准；征收集体土地10.8525公顷）。</p>							
备注								



注：本意见书一式六份